

证券代码：830769

证券简称：华财股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9: 00。

#####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769	华财股份	2025年12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2	《关于拟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议案	√
3	《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 (一)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现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 (二) 审议《关于拟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议案

公司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以下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且提交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拟修订制度如下：

- (1) 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8）
- (2) 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0）
- (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 (4) 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
-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
- (7)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 (8)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

上述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审议《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现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

持身份证件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9日16时。

(三) 登记地点：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杨孟怡，010-50959451。

(二) 会议费用：因会议所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等相关费用由参会人员自行承担。

#### 五、备查文件

1. 《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